

社区矫正让他温暖中重生

一个歧途少年与他“第二个家”的故事

文/片 本报记者 高建璋

“

一有空闲的时候,郑旭(化名)都会到镇上的司法所去看看,并和“赵叔”交流一番。郑旭口中的赵叔就是嘉祥县梁宝寺司法所所长赵相启。与2009年4月至2010年4月那一段时间不同,当时郑旭必须按要求定期到司法所汇报思想工作,因为他是一名社区矫正服刑人员,现在,郑旭的矫正期已满。之所以还经常来司法所,用郑旭的一句话说:“这里就是我的第二个家。”



一个小小的基层司法所,成了众多社区矫正服刑人员温暖的家。

“这里是我另一个温暖的家!”

镜头回放

2008年7月,未满18周岁的郑旭与本村村民发生争执,继而厮打起来,在打架的过程中致别人左眼眶内测壁骨折,经法医鉴定为轻伤。案发后,郑旭自愿认罪并积极赔偿受害人经济损失2600元。2009年3月,嘉祥县人民法院以故意伤害罪判处郑旭有期徒刑一年,缓刑一年。

2009年4月,嘉祥县梁宝寺镇司法所在接到社区矫正接茬通知后,积极与郑旭及其家人联系并责令限期到司法所矫正办公室报到。在签订了社区矫正保证书后,郑旭开始了1年的社区矫正生活。2010年4月5日,郑旭矫正期满,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对其宣告解矫。

阳光,帅气,较同龄的青年人多了一份稳重。16日,记者在嘉祥县梁宝寺镇司法所见到了郑旭。谈及矫正期间的情况,郑旭毫不避讳,并表示服刑的这段时间,是他人生中前行的一面镜子。

记者:你现在附近的煤矿上班,工作累不累?

郑旭:现在我们的工作三班倒,今天我上夜班,所以抽空来看一下赵叔。我的工作就是在矿井下,累是挺累的,但是收入还可以。第一次领到工资的时候,我感觉自己还是个有用的人,也给了我好好干下去的信心和勇气。靠自己努力挣来的钱花起来比较踏实,我并不怕累。并且这个工作是司法所经过多次协调才给我找到的,所以我也将倍加珍惜。

记者:听说你交了一个女朋友,两个人的感情怎么样,她知道你曾经服刑的事情吗?

郑旭:我和女朋友交往快4个月了,刚开始的时候我就告诉她我的经历,同时我还告诉她,我今后一定会认真工作,努力赚钱,正确规划自己的人生。交往这一

段时间以来,女朋友对我也非常放心,两个人的感情也越来越好。

记者:还记得第一次来司法所报到的景象吗?当时心里是怎么想的?

郑旭:判刑后我心理压力非常大,并且总在逃避,甚至有些自闭。第一次到司法所时,爸、妈都陪我去了,第一课讲的是如何进行心理调整,正确认识自己的罪行。由于心理没有调整好,大约有1个月的时间我才开始积极面对矫正。当时我一直认为,自己已经是个罪人,别人肯定会用另一种眼光看待我,感觉自己没有好的将来。现在看起来,这种想法挺无知的,呵呵。

记者:经过了1年的社区矫正,你感觉最大收获是什么?

郑旭:首先,由于上学的时候没有好好学习,基本上不懂法律,现在我已经了解不少的法律知识了,对我的人生也起到了很大的约束作用。同时,司法所的工作人员、志愿者都来教育、鼓励我,给了我面对的勇气,也让我明白了

社会就好比一个和睦的大家庭,只要好好改正,不管以前犯了多大错误,就会再次被接受。司法所就是我的另一个家,很温暖、很温馨。

记者:据了解,你读完初中后就没有再继续上学,这是为什么呢?下学后去找工作了吗?

郑旭:上初中的时候学习不好,感觉继续上学也没有意思,所以就不再上了。我爸、妈开了一个小饭店,下学后我经常过去帮忙,在家中我是老小,爸妈、哥哥们都照顾我,所以感觉生活挺安逸,一直也没有想过要去干其他工作。由于比较清闲,我经常出去找朋友玩,家人也很少干涉我都在干什么。

记者:服刑前身边的朋友多吗,他们大都是怎么样的人?

郑旭:从下学后我就交了许多朋友,并且这些朋友大都是初中毕业后就不再上学了。没事的时候我们就一起打牌、喝酒,当时感觉那样的生活挺舒服的,根本就感觉不到自己已经变得越来越冲动。那时候,和朋友一起出去打

架的现象也时有发生,从来没有想过这些行为是触犯法律的。

记者:现在你以前的朋友都在干什么,交往还多吗?

郑旭:我自开始社区矫正后,就很少与这些朋友联系了。司法所的工作人员经常给我们讲述法律知识、做人的道理,所以我感觉那样的生活非常无聊、无知,很容易误入歧途。现在我的朋友都是现在的同事,我们除了交流工作,就是谈一下人生和将来。

记者:你有什么话想对年龄相仿的人说吗?

郑旭:我有很多话想说,在此想通过我为例子去告诫大家。退学早,家人疏于管理,交友不慎等原因,致使我走上了犯罪的道路,所以我希望现在的学生一定要好好学习,如果因为特殊原因退学,也要好好规划自己的人生,千万不要沉溺于玩、乐的生活。此外,希望大家空闲的时候能学习一些法律方面的知识,千万不要因为无知、冲动,给自己带来终身的遗憾。

解决困难才能更好矫正

“我们每接受一名社区矫正服刑人员,都会先给他们谈心,从谈心的过程中了解他们生活中遇到的难处。”赵相启在基层司法所工作已经8年了,他表示,社区矫正工作除了对服刑人员进行矫正,更多的是帮扶工作。只有解

决了这部分人群的实际困难,他们才会全身心投入矫正中去,才能更好地接受改造。

“社区矫正是一项非常细致的工作,必须要保持高度的负责态度。”嘉祥县司法局副局长董兴群说,针对社区矫正人员而

言,将分为不同的阶段进行监督、教育。刚开始的一定要严管,让他们深刻了解、反思自己的罪行,并通过考核计分的方式择期进行放松式的教育,更多地采用人性化的教育手段,让他们感觉被重视、有尊严。

相关链接

4年累计矫正7000余人

记者从济宁市司法局获悉,该市社区矫正工作开始于2007年上半年,4年多来,全市每个乡镇、街道都设立了社区矫正专门工作机构。截至目前,全市累计接收社区矫正服刑人员7000余人,解除矫正近4000人。

目前济宁市社区矫正机关已介入假释听证,使刑罚执行机关、审判机关、检察机关、社区矫正机关等各部门之间的职责更加明确,衔接更加紧密,实现了假释与社区矫正的无缝对接。

为切实解决社区矫正

人员的后顾之忧,近年来济宁市共为387名社区矫正服刑人员落实了最低生活保障待遇,为18人新盖了住房,为739人提供了免费技术培训,为17人接续了社会保险待遇,为189人介绍了工作岗位。